



# 医周药事

2023年第39期—国庆特刊

(2023.09.25—2023.10.01)

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4周年

## ——本期视点——

(阅读提醒：使用手机阅读的朋友，请按页码提示，进行阅读；使用电脑阅读的朋友，可点击您要阅读的文章标题，直接跳转具体内容。)

### · 特别报道 ·

▶ [烈士纪念日向人民英雄敬献花篮仪式在京隆重举行](#) (来源：人民日报) ——第 7 页

【提要】鲜花献英烈，浩气壮山河。烈士纪念日向人民英雄敬献花篮仪式 30 日上午在北京天安门广场隆重举行。庄严的天安门广场上，鲜艳的五星红旗高高飘扬。广场中央，“祝福祖国”巨型花篮表达着对国家繁荣富强的美好祝福。人民英雄纪念碑巍然耸立，北侧两组花坛上白菊等鲜花组成的 18 个花环，寄托着全体中华儿女对英烈的深情追思。

▶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需要处理好若干重大关系](#) (来源：人民日报) ——第 11 页

【提要】10 月 1 日出版的第 19 期《求是》杂志发表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的重要文章《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需要处理好若干重大关系》。文章指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是一个系统工程，需要统筹兼顾、系统谋划、整体推进，正确处理好一系列重大关系。文章重点强调了 6 个方面：一是顶层设计与实践探索的关系，二是战略与策略的关系，三是守正与创新的关系，四是效率与公平的关系，五是活力与秩序的关系，六是自立自强与对外开放的关系。

▶ [坚定不移朝着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宏伟目标奋勇前进](#)（来源：人民日报）——第 13 页

【提要】宏伟蓝图鼓舞人心，时代号角催人奋进。今天，我们迎来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4 周年。走过峥嵘岁月、历经风雨洗礼，神州大地更加生机勃勃，社会主义中国更加欣欣向荣，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更加自信自强，正坚定不移朝着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宏伟目标奋勇前进。

▶ [先锋寰宇党团员参观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馆，追寻共产党人的初心与“印记”](#)（来源：医药梦网）——第 17 页

【提要】浙江嘉兴南湖红船的模型、红军解放福建长汀后统一制作的军装、逼真再现的长征路、开国大典上升起的第一面五星红旗、无数中国人的面孔组成的“中国梦”、武汉战疫期间各地援鄂医疗队的队旗……这里记录着一个百年大党砥砺奋进的峥嵘岁月和中国迈向复兴的铿锵足迹。

### • 医保基金监管 •

▶ [医保基金监管，应加强长效机制建设](#)（来源：环球时报）——第 20 页

【提要】近日，国家医保局 2023 年下半年例行新闻发布会介绍，今年上半年，全国医保部门共检查定点医药机构 39 万家，处理违法违规机构 16 万家，追回医保相关资金 63.4 亿元。2018 年以来累计追回 835 亿元。这一信息透露了国家对于加强医保基金监管工作，防止

基金的浪费、违规使用非常重视。理论上，医疗保险本身就肩负着防止道德风险、逆向选择的重大使命。

▶ [医保基金监管“一张网”，医疗机构需重点关注](#)（来源：医学界）——第 23 页

【提要】近日，国家医保局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深入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智能审核和监控工作的通知》（简称《通知》），明确了两个目标：到 2023 年底前全部统筹地区上线智能监管子系统，智能审核和监控数据准确上传国家医保信息平台，初步实现全国智能监控“一张网”。到 2025 年底，规范化、科学化、常态化的智能审核和监控体系基本建立。

### • 政策解读 •

▶ [重磅！河北多部门联合出台促进药品零售连锁化发展创新举措](#)（来源：河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第 28 页

【提要】药品零售连锁审批职能，在各市行政审批部门受托办理药品零售连锁总部审批事项的基础上，开通药品零售连锁总部省级审批权限，进驻省政务服务大厅集中办理，实现药品零售连锁总部审批省市同办。

▶ [《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进一步深入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智能审核和监控工作的通知》政策解读](#)（来源：国家医疗保障局）——第 35 页

【提要】为更好维护参保人员利益，保障基金安全，加快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智能审核和监控工作，实施大数据实时动态智能监控，构建事

前、事中、事后全环节监管的基金安全防控机制，织密织紧基金监管防线，国家医保局印发了《关于进一步深入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智能审核和监控工作的通知》。

## • 国际视野 •

▶ [国际患者安全发展趋势分析及对我国的启示](#)（来源：中国卫生质量管理杂志社）——第 42 页

【提要】1999 年，美国医学研究所(Institute of Medicine, IOM)发布了《人非圣贤，孰能无过：建立更加安全的卫生体系》的报告，引起了全球对患者安全的密切关注。WHO 指出，患者安全是在卫生保健领域中有组织的行动框架，通过创建其文化、过程、程序、行为、技能和环境，能够降低安全风险，减少可避免伤害的发生，并在错误发生时降低影响。本研究通过回顾文献，总结并分析了国际患者安全发展趋势，提出对我国患者安全发展的启示与建议，以期为我国患者安全研究发展提供参考。

▶ [医务人员职业安全经济学研究进展与启示](#)（来源：重庆医科大学）——第 50 页

【提要】2021 年，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发布了《患者安全经济学第四部分：职业安全是韧性卫生系统的基石》，第一次从经济学的视角出发，探讨了医务人员的职业伤害成本和预防措施的成本效益，强调了医务人员职业安全在卫生经济领域的重要性，这引起了全球范围的重视。基于此，本研究对国内外医务人员职业安全经济学研究的现状

进行整理分析，以期为国内医务人员职业安全经济学发展提出建议，  
为未来研究方向提供参考。

-----本期内容-----

• 特别报道 •



## 烈士纪念日向人民英雄敬献花篮仪式在京隆重举行

来源：人民日报



9月30日上午，党和国家领导人习近平、李强、赵乐际、王沪宁、蔡奇、丁薛祥、李希、韩正等来到北京天安门广场，出席烈士纪念日向人民英雄敬献花篮仪式。这是习近平整理花篮上的缎带。

新华社记者 殷博古摄





9月30日上午，党和国家领导人习近平、李强、赵乐际、王沪宁、蔡奇、丁薛祥、李希、韩正等来到北京天安门广场，出席烈士纪念日向人民英雄敬献花篮仪式。

新华社记者 申宏摄

本报北京9月30日电(记者赵兵) 鲜花献英烈，浩气壮山河。烈士纪念日向人民英雄敬献花篮仪式30日上午在北京天安门广场隆重举行。党和国家领导人习近平、李强、赵乐际、王沪宁、蔡奇、丁薛祥、李希、韩正等，同各界代表一起出席仪式。

今天是我国第十个“烈士纪念日”。庄严的天安门广场上，鲜艳的五星红旗高高飘扬。广场中央，“祝福祖国”巨型花篮表达着对国家繁荣富强的美好祝福。人民英雄纪念碑巍然耸立，北侧两组花坛上白菊等鲜花组成的18个花环，寄托着全体中华儿女对英烈的深情追思。

临近10时，习近平、李强、赵乐际、王沪宁、蔡奇、丁薛祥、李希、韩正等党和国家领导人来到天安门广场，出席向人民英雄敬献花篮仪式。

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乐团小号手吹响深沉悠远的《烈士纪念日号角》。

“礼兵就位！”随着号令，三军仪仗兵迈着铿锵有力的步伐，正步行进到纪念碑前持枪伫立。

10时整，向人民英雄敬献花篮仪式正式开始。军乐团奏响《义

《义勇军进行曲》，全场齐声高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

国歌唱毕，全场肃立，向为中国人民解放事业和共和国建设事业英勇献身的烈士默哀。

默哀毕，手持鲜花的少年儿童面向人民英雄纪念碑高唱《我们是共产主义接班人》，并致少年先锋队队礼。

方阵前，以中共中央，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全国政协，中央军委，各民主党派、全国工商联和无党派爱国人士，各人民团体和各界群众，老战士、老同志和烈士亲属，中国少年先锋队名义敬献的9个大型花篮一字排开，花篮红色缎带上书写的“人民英雄永垂不朽”格外醒目。

军乐团奏响深情的《献花曲》，18名礼兵稳稳抬起花篮，缓步走向人民英雄纪念碑，将花篮摆放在纪念碑基座上。

习近平等党和国家领导人缓步登上纪念碑基座，在花篮前驻足凝视。盛放的百合、鲜艳的红掌、芬芳的文心兰，寄托着对人民英雄的深切缅怀和崇高敬意。

习近平迈步上前，仔细整理花篮缎带。随后，习近平等党和国家领导人缓步绕行，瞻仰人民英雄纪念碑。

党的二十大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擘画了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蓝图，吹响了奋进新征程的时代号角。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传承英烈精神、汲取奋进力量，全

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正意气风发奋进新征程，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而不懈奋斗。

少年儿童和各界代表也依次走到纪念碑前，献上手中鲜花并瞻仰纪念碑。

敬献花篮仪式由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北京市委书记尹力主持。

在京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部分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国务委员，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部分全国政协副主席和中央军委委员出席仪式。

中央党政军群有关部门和北京市主要负责同志，各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负责人和无党派人士代表，在京老战士、老同志和烈士亲属代表，在京功勋荣誉获得者代表，全国少数民族参观团成员，首都各界群众代表等参加了仪式。

[返回目录](#)

##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需要处理好若干重大关系

来源：人民日报

新华社北京9月30日电 10月1日出版的第19期《求是》杂志将发表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的重要文章《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需要处理好若干重大关系》。

文章指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是一个系统工程，需要统筹兼顾、系统谋划、整体推进，正确处理好一系列重大关系。

文章重点强调了6个方面。

一是顶层设计与实践探索的关系。党的二十大报告深刻阐述了中国式现代化的中国特色、本质要求和重大原则，是对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最高顶层设计。中国式现代化是分阶段、分领域推进的，实现各个阶段发展目标、落实各个领域发展战略同样需要进行顶层设计。同时，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是一个探索性事业，还有许多未知领域，需要我们在实践中去大胆探索，通过改革创新来推动事业发展，决不能刻舟求剑、守株待兔。

二是战略与策略的关系。战略与策略是我们党领导人民改造世界、变革实践、推动历史发展的有力武器。要增强战略的前瞻性、全局性、稳定性，把历史、现实、未来贯通起来，把中国和世界连接起来，使我们制定的战略符合实际、行之有效，为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强大的战略支撑。策略为战略实施提供科学方法。要把战略的原则性和策略的灵活性有机结合起来，灵活机动、随机应变、临机决断，在因地制宜、因势而动、顺势而为中把握战略主动。

三是守正与创新的关系。守正创新是我们党在新时代治国理政的重要思想方法。中国式现代化的探索就是一个在继承中发展、在守正中创新的历史过程。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征程上，首先要守好中国式现代化的本和源、根和魂，毫不动摇坚持中国式现代化的中国特色、本质要求和重大原则，确保中国式现代化的正确方向。同时，要把创新摆在国家发展全局的突出位置，顺应时代发展要求，着眼于解决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积极识变应变求变，大力推进理论创新、实践创

新、制度创新、文化创新以及其他各方面创新，不断开辟发展新领域新赛道，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

四是效率与公平的关系。中国式现代化既要创造比资本主义更高的效率，又要更有效地维护社会公平，更好实现效率与公平相兼顾、相促进、相统一。

五是活力与秩序的关系。在现代化的历史进程中，处理好这对关系是一道世界性难题。中国式现代化应当而且能够实现活而不乱、活跃有序的动态平衡。

六是自立自强与对外开放的关系。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必须坚持独立自主、自立自强，坚持把国家和民族发展放在自己力量的基点上，坚持把我国发展进步的命运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要不断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拓展中国式现代化的发展空间。

[返回目录](#)

### **坚定不移朝着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宏伟目标奋勇前进**

来源：人民日报

宏伟蓝图鼓舞人心，时代号角催人奋进。今天，我们迎来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4 周年。走过峥嵘岁月、历经风雨洗礼，神州大地更加生机勃勃，社会主义中国更加欣欣向荣，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更加自信自强，正坚定不移朝着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宏伟目标奋勇前进。

时间是最客观的记录者，也是最伟大的书写者。过去一年，面对风高浪急的国际环境和国内多重超预期因素的冲击，在以习近平总书记

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国上下团结奋斗、顽强拼搏，党和国家事业取得丰硕成果。党的二十大擘画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宏伟蓝图，我们党领导人民创造了人类文明史上人口大国成功走出疫情大流行的奇迹，我国经济在波浪式发展、曲折式前进中展现出巨大的韧性和潜力、长期向好的大势……这些成绩的取得，见证新时代中国迈出的坚实步伐，凝结“点点星火、汇聚成炬”的中国力量，极大增强了亿万人民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的信心底气。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寄托着中华民族的夙愿和期盼。74年来，我国由一穷二白到全面小康，已踏上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新征程，这是中国共产党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艰苦奋斗取得的巨大成就。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砥砺前行，在新中国成立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长期探索和实践基础上继续前进，不断实现理论和实践上的创新突破，成功推进和拓展了中国式现代化。沿着这条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唯一正确道路，我们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华民族迎来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飞跃。沿着这条中国谋求人类进步、世界大同的必由之路，我们坚定站在历史正确的一边、站在人类文明进步的一边，走人间正道，干正义事业，持续推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走深走实，推动全球发展倡议、全球安全倡议、全球文明倡议落实落地，努力以中国式现代化新成就为世界发展提供新

机遇，为人类对现代化道路的探索提供新助力，为人类社会现代化理论和实践创新作出新贡献。今天的中国，已经成为梦想接连实现的中国、充满生机活力的中国、赓续民族精神的中国、紧密联系世界的中国，中国式现代化创造了人类文明新形态、展现出现代化的新图景。

看似寻常最奇崛，成如容易却艰辛。我们的现代化既是最难的，也是最伟大的。新时代的伟大成就来之不易，是党和人民一道拼出来、干出来、奋斗出来的。正是因为确立了习近平同志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确立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地位，党的面貌、国家的面貌、人民的面貌、军队的面貌、中华民族的面貌发生了前所未有的变化，从根本上确保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入了不可逆转的历史进程。实践充分证明，“两个确立”是战胜一切艰难险阻、应对一切不确定性的最大确定性、最大底气、最大保证，对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对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历史进程具有决定性意义。

当今世界变乱交织，百年变局加速演进，我国发展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时与势在我们一边，这是我们定力和底气所在，也是我们的决心和信心所在。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4 周年招待会上，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新征程上，我们的前途一片光明，但脚下的路不会是一马平川。团结就是力量，信心赛过黄金。”始终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以中国式

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就一定能够把我国发展进步的命运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

现代化不会从天上掉下来，而是要通过发扬历史主动精神干出来。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唯有始终保持锐意进取、敢为人先、迎难而上的奋斗姿态，积极担当作为、敢于善于斗争，才能胜利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历史伟业。”奋进新征程，我们要增强历史主动、发扬斗争精神，增强志气、骨气、底气，知难而进、迎难而上，全力战胜前进道路上各种风险挑战，依靠顽强斗争打开事业发展新天地；要深刻认识“团结奋斗是中国人民创造历史伟业的必由之路”，在党的旗帜下团结成“一块坚硬的钢铁”，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拧成一股绳，汇聚同心共圆中国梦的强大合力；要牢记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努力实现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

大道之行，壮阔无垠；大道如砥，行者无疆。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我们具有无比广阔的时代舞台，具有无比深厚的历史底蕴，具有无比强大的前进定力。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踔厉奋发、团结奋斗，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



国家开好局起好步，在中国式现代化的康庄大道上谱写时代华章。

[返回目录](#)

## 先锋寰宇党团员参观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馆,追寻共产党人的初心与 “印记”

来源：医药梦网

浙江嘉兴南湖红船的模型、红军解放福建长汀后统一制作的军装、逼真再现的长征路、开国大典上升起的第一面五星红旗、无数中国人的面孔组成的“中国梦”、武汉战疫期间各地援鄂医疗队的队旗……这里记录着一个百年大党砥砺奋进的峥嵘岁月和中国迈向复兴的铿锵足迹。



2023年9月23日，为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走深走实，不断深化爱国主义教育成果，在中华人民共

和国成立 74 周年即将来临之际，北京先锋寰宇网络信息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先锋寰宇)党支部组织全体党员、入党积极分子及青年团员听取了牟丹丹转正成为一名光荣的共产党员的思想汇报和“在党为党，永葆先进”的决心，并带领大家共同走进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馆，追寻共产党人的初心与“印记”。

在讲解员的引导下，先锋寰宇党团员沿着中国人民站起来、富起来、强起来的历史脉络，重温中国共产党人不懈奋斗、不怕牺牲、勇于探索真理的光辉历程、深切感受我们党一心为民造福、坚定自身建设的不屈精神。



一件件珍贵的实物展品、一份份泛黄的档案文件、一张张生动的历史照片、一幕幕高度还原的历史场景，向大家诉说着一个个感人至深的革命故事。先锋寰宇党团员不时驻足学习荡气回肠的历史，交流

所感所悟。



在宣誓厅，先锋寰宇党支部孟岩书记带领全体党员面向鲜红的党旗，举起右拳，重温入党誓词、重忆入党初心。铿锵有力的誓言表达了大家对党的无限忠诚和热爱。



参观过后，孟岩书记强调，党的历史是最生动、最有说服力的教科书，党员干部要坚持用党的奋斗历程和伟大成就鼓舞斗志、明确方向，用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坚定信念、凝聚力量，永怀赤子之心，以时不我待的奋进姿态，书写公司高质量发展的新篇章。

此次参观学习活动，先锋寰宇党团员更加深刻感悟到党的磅礴伟力，大家纷纷表示，从百年党史中汲取可贵的奋斗精神，向党支部的老党员和新党员学习，立足本职岗位，干好本职工作，在先锋寰宇下一个 20 年的“新长征路上”贡献党团先锋力量！

[返回目录](#)

## • 医保基金监管 •

### 医保基金监管，应加强长效机制建设

来源：环球时报

近日，国家医保局 2023 年下半年例行新闻发布会介绍，今年上半年，全国医保部门共检查定点医药机构 39 万家，处理违法违规机构 16 万家，追回医保相关资金 63.4 亿元。2018 年以来累计追回 835 亿元。这一信息透露了国家对于加强医保基金监管工作，防止基金的浪费、违规使用非常重视。理论上，医疗保险本身就肩负着防止道德风险、逆向选择的重大使命。

道德风险主要涉及医保基金使用的浪费，这既包括医疗服务需求方也包括供给方的问题。需求方主要有虚假消费、过度消费的问题。

虚假消费性质上属于诈骗，即明明没有实际的医疗服务需求和费用，却制造产生了费用的假象；过度消费在界定上明确性相对低一些，比如因为有医疗保险就采用最贵的治疗方法、使用最贵的药品和服务项目，至于必要性以及是否有更经济实用的治疗方法和药物等则不予考虑。这会产生很大的浪费。

实际医疗服务中供给方的道德风险很多时候更可怕，因为供给方在医疗服务中属于强势的一方，对信息和服务的内容具有垄断权，如果某些供给方(比如个别医院或医生)从个人利益出发而罔顾道德、职业责任，可能会产生恶劣的行为，比如为了提升医疗器械使用率，无论患者是否需要都让其做某些检查。这类行为会造成巨大的医保基金浪费。

可以想象，如果需求方和供给方缺乏良好的监管，那医保基金将会产生多么可怕的浪费。比较极端的案例是几年前某个医院出现了医院、医生和一些市民串通，在“病人”没有任何健康问题的情况下住院治疗，虚假列支医疗服务项目骗取医保基金报销，性质恶劣，已经被查处并送交法律审判。

为了规避需求和供给两端的道德风险，医保基金必须加强监管。

这次新闻发布会上强调飞行检查、联合公安系统专项整治、大数据监管和社会监督，就是要全方位、多手段管住违法使用、骗取医保基金的问题。经过多年的努力与深耕，我国在这方面竖起的篱笆越来越坚固，监管体系越来越有效，不会给违法犯罪分子任何可乘之机，

发布会上公布的整治成效就是最好的例证。

良好的治理体系必然要标本兼治，医保基金的管理不是被动地防止违法违规行为，更重要的是提高治理效率和能力，回答好最核心的问题关切，比如如何破解供需双方信息不对称的问题？如何建立数量和质量相平衡的医疗服务，既做到药到病除，又能确保最经济节约？

对此，这次新闻发布会上又提到了加强长效机制建设，“围绕异地就医、DRG/DIP 支付方式改革、门诊共济保障改革等新形势新任务，深入研究针对性的监管方式，着力破解各类监管挑战难题。”

其中 DRG/DIP 支付方式改革是很重要的长效机制。医保基金支付改革已经取得了一定成效，改变了过去简单按项目付费的方式，引入了病组、难度系数、费用分布等理念，对于协调医疗服务和支付成本控制起到了一定作用。未来 DRG/DIP 要发挥合理配置医疗资源和规范诊疗秩序的可能性，让医疗服务的成本、难度和费用更加公开透明，打破“黑箱子”，促进信息对称；另外 DRG/DIP 也可以通过对医院和医生高质量、高难度、合理控费和节约成本的行为进行激励与奖励，促进形成良性的激励制度。

这能够把医疗保险监督管理的功能更大限度发挥出来，实现管理效率和支付能力的有机结合。

加强医保基金监管不仅包含对违法犯罪行为的严厉打击，更包括建立像 DRG/DIP 这样的长效机制。

双管齐下，相信未来我们的医保基金会为中国的医疗卫生事业发

展以及提高广大人民群众의 医疗服务满意度作出更大的贡献。

[返回目录](#)

## 医保基金监管“一张网”，医疗机构需重点关注

来源：医学界

在国家医保局举行的下半年例行发布会上，很大的篇幅留给了“监管”上，而“大数据监管”成了医疗机构不得不关注的重点。

医保基金监管“一张网”即将实现统筹地区全覆盖。

近日，国家医保局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深入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智能审核和监控工作的通知》（简称《通知》），明确了两个目标：到2023 年底前全部统筹地区上线智能监管子系统，智能审核和监控数据准确上传国家医保信息平台，初步实现全国智能监控“一张网”。到2025 年底，规范化、科学化、常态化的智能审核和监控体系基本建立。

从意义上看，全面建立智能监控制度有利于加强对医保基金使用行为的实时动态跟踪，实现事前提醒、事中审核、事后监管全过程智能监控。从必要性上看，当前医保基金监管面对众多监管对象、庞大的资金量，以及海量的结算数据，靠过去的人海战术、手工审核、人工监管不能适应新形势的需要。

2019 年，全国 32 个城市开展了智能审核和监控示范点建设，医保智能监管就成了大势所趋。陕西省政府新闻办公室在近日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表示，从去年医保信息平台智能监管子系统上线运行以

来，通过智能审核拒付和追缴的违规基金累计达 1.38 亿元。

如今，智能监管子系统的全面上线将对医疗机构产生哪些影响？智能监管子系统会与医保飞检一道打出怎样的“组合拳”？

### 智能监控系统下，医院可先“自查自纠”

为了实现全国智能监控“一张网”，国家医保局在出台此次《通知》之前，已经对监控知识库、规则库(以下简称“两库”)制定了 1.0 版的框架体系，旨在保障智能监管子系统的应用成效。但《通知》解读中亦提到，日常调研发现各地智能监管子系统建设应用进度不平衡，应用成效差异较大，国家 1.0 版“两库”落地应用进展不一。

据多次参与国家飞检工作的专业人士玄明(化名)介绍，每个地区落地应用进展不一主要基于两个原因：一是国家医保局将“两库”落地的要求下放至各省份，这需要每个省份自行确定智能监管系统的提供商，这需要一个过程；二是在国家统一“两库”之前，很多省市已经自行开展了一些智能监管的探索工作，新老系统的切换与功能对接都需要时间。

国家医保局在《通知》提到，要实施大数据实时动态智能监控，构建事前、事中、事后全环节监管的基金安全防控机制，织密织紧基金监管防线。

具体如何理解事前提醒、事中审核、事后监管的全过程智能监控？

以医保基金审核结算为中心节点，事前提醒是在定点医药机构端，对医药服务行为进行实时提醒；事中审核是对医疗服务行为发生



后至经办机构完成结算前实施过程控制，经办机构会对“明确违规”费用直接拒付；事后监管由医保行政部门、基金监管专职机构经办机构等对定点医药机构完成结算后的费用进行核查和监督检查，对发现的违法违规费用予以追回。

玄明认为，医保基金监管子系统上线后，原有的以事后监管为主的方式逐渐的会前移到事前和事中。

“医疗机构如果在事前触发了某些规则，会被系统直接拦截。如果违规发生在事中预结算阶段，智能监管系统可以起到提醒的作用。”玄明还提到，很多已上线的智能审核规则都是公开的，医疗机构根据监管规则，可提前进行医疗行为的管控，以及落实一些整改工作。这样的“提前整改”也有助于将医保基金的损失降到最小。

在玄明看来，智能监管平台上线其实对医院的医保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医院可以根据智能监管平台提示的问题规则进行梳理，并向临床进行宣导，这样的话就可以从源头上避免违规行为的发生。

安装智能监控系统，不意味着医保现场检查频次的减少

当前，飞行检查在国内逐渐常态化，且已然成为了医保基金监管的一把利剑，其与智能监管系统会形成怎样的“配合”？

玄明指出，飞行检查和医保智能监控都是自上而下的管理，前者是短平快的，后者是持续性的。据玄明介绍，飞行检查可以通过很短的时间对每一个地区的医疗保障基金使用情况进行全面的检，检查结果大致分为三类：

第一类是规则较为明确、结果较为精准的筛查。这种筛查可以直接通过大数据的方式进行。

第二类是需要依赖于一些病例中的病史资料，以及一些检验、检查的结果的检查。这需要确定一个定性的规则，比如确认哪些医疗行为属于疑似违规，且违规的可能性比较大。

最后一类属于可讨论的合理性范畴。比如不合理的住院、检查、治疗等等，这类检查结果的最终确认高度依赖病史资料和患者的个体差异。当结果落在这个范围内，医保部门会进行有效的提醒，对医疗机构起到督促的作用。

而无论是上述哪一种情况，都可以通过智能监管系统将它融入到医疗机构自身的医保管理和医保部门的基金监管过程中。

智能监管系统上线以后，一些可以通过确定性规则进行筛查的，就无需派驻人力去做重复性的劳动，这能在一定程度上减少医保基金现场检查的工作量，但玄明也同时表示，这并不意味着现场检查频次的减少。

“智能系统提醒违规之后，医疗机构可以根据‘两库’中一些定量的规则进行快速整改和调整，这些规则可能会被慢慢废除掉，因此，医保部门需要不断提完善现有规则。而新规则的制订依赖于对现场检查发现的具体问题进行有效梳理。”

### 医保部门和医疗机构建立协商反馈机制

今年 6 月，国家医保局发布了《2022 年度医保基金飞行检查情

况》，包含三级公立、三级民营以及二级以下民营的 48 家被抽检的定点医疗机构“无一幸免”，存在的问题主要集中在重复收费、超标准收费、分解项目收费等。

但据一位三甲医院管理者反馈，很多公立医院并非故意违规，而是目前医院的医疗服务项目众多，套用 12 版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规范不完全适配，价格项目规范中存在内涵不清晰甚至歧义的地带。

玄明也表示，根据目前智能监管系统的实际运行情况，系统中的确存在一些规则还并不十分精准的情况。但如果放任医疗机构对所有疑似违规数据进行申诉的话，会给医保部门和医疗机构带来相当大的工作量。

“拿我们当地的一家三级医院来说，智能监管系统每月审出来的疑似违规数据就有 1 万多条，对于这 1 万条的数据，医保部门要先初审一遍，医疗机构申诉一遍，医保部分再复审一遍，之后再重审一遍。相当于医疗机构将这 1 万条数据过 1 遍，医保部门要过 3 遍。”

《通知》要求，各地准确把握“两库”建设重点，赋予各级医保部门充分自主权限，在国家“两库”的框架体系下结合本地实际增补规则和知识，自主设定规则参数、指标、阈值、应用场景等。

玄明表示，目前智能审核的规则，大致可以分为国家层面的和省一级层面的，也就是说，一部分规则是全国通用的，有一部分规则只是在省一级层面通用。可能会存在一个政策不一的情况，那这个规则就可能存在争议。这就要求医保部门和医疗机构之间需要建立协商反

馈机制，更好沟通，解除在检查过程中产生的争议。

[返回目录](#)

## · 政策解读 ·

### 重磅！河北多部门联合出台促进药品零售连锁化发展创新举措

来源：河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 一、文件出台背景

按照国务院“放管服”改革工作要求，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的工作部署，有效激发我省药品零售市场活力，提升药品零售行业整体管理水平，保障终端药品质量安全，我局于2022年6月30日印发了《河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支持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发展的意见》，对药品零售连锁行业发展提出了一系列的支持意见，我省药品零售连锁行业得到了空前的政策利好，发展迅速，仅2022年政策推出后的下半年，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就增长了22家，2023年到现在增长了45家，药品零售连锁总部达到了现在的467家，全省药品零售行业规范经营程度有了明显的提升。2023年5月4日，王正谱省长到我局进行了工作调研，对推动药品零售行业发展做出了重要指示，对推动药品零售连锁化发展提出了明确要求。为落实省长指示，以更大范围更大力度的推动药品零售连锁化发展，推进我省药品零售连锁化发展迈入一个新的台阶，我局联合省政务服务办、省医保局共同研究制定了《关于推进药品零售连

锁化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旨在通过力度更大、措施更实、范围更广的支持措施来推动我省药品零售连锁化更加蓬勃的发展。

## 二、文件出台过程

2023年5月4日王正谱省长到我局调研后，针对省长对我局汇报所做的重要批示“连锁发展是方向，要坚定不移”，我局高度重视，迅速行动，抓住有利时机，立即按照王正谱省长调研讲话精神和指示要求，成立专题调研课题组，召集省内7家大型药品零售连锁企业负责人进行了座谈，面向全省456家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和各市药品监管部门开展问卷调查；会同省政务服务办、省医保局等部门结合工作职能，研究提出促进全省药品零售连锁化发展的具体举措。2023年6月5日，经前期准备，我局联合省政务服务办、省医保局制定了《关于推进药品零售连锁化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草拟稿，随后开展了草拟稿的调研论证工作，先后对10个地市的市场监管局、行政审批局，12家大型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和5家药品批发企业进行了走访调研，对5个地市的医保局进行了沟通，经多方讨论，草拟稿进行了多次修改完善。7月30日，经和省政务办、省医保局进行充分的沟通协调，我局对《关于推进药品零售连锁化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草拟稿进行了最后的修改完善并形成了正式的征求意见稿，8月1日-30日，我局正式公开发布了《关于推进药品零售连锁化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征求意见稿，广泛向社会各界征求意见建议。截止8月31日征求意见结束，共收到书面意见建议16家48条，电话来访意见建议68次，

微信及其他渠道意见建议 16 家次，课题组对征求的意见建议进行了梳理汇总，对有效的意见建议进行了采纳吸收。整个文件起草过程严格按照规范性文件的制发程序进行，从文件的调研、草拟、公开征求意见、整理归纳、送审、公平竞争审查等环节均符合法定要求，最终形成了现在的《关于推进药品零售连锁化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送审稿。

《关于推进药品零售连锁化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在继承《河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支持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发展的意见》基础上，参考了省政务服务办、省医保局等单位的意见，对推进连锁发展的措施进行了细化、实化，使得相关的措施更具可操作性。原来我局陆续发布的《关于进一步促进药品流通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有关政策措施》《关于支持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关于支持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发展的意见》等文件中关于支持药品零售连锁的条款依然有效。

### 三、内容及亮点

文件分目的和措施两大块，其中措施分为 10 条。

(一)目的明确文件出台背景和出台目的

(二)措施相关支持政策措施共十条，每一条又细分为一

到三条不同意思的措施。从第 1 条至第 10 条主要概述为：支持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做大做强、支持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全域发展、支持药品批发经营企业拓展经营、支持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开拓布局、支持

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延伸供应、支持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开展慢病处方留存服务、支持药品零售连锁企业集团化管理、支持药品零售连锁企业仓储配送降本增效、促进药品零售连锁企业权责共担、推动药品零售连锁行业规范快速发展。

### (三) 亮点

(1) 取消零售药店医保定点协议中关于服务人口和距离限制。原零售药店医保定点协议中要求主城区服务 3000 人口和周边 500 米范围内无医保定点协议药店，非主城区或非人群密集区半径 1 公里范围内无同类定点零售药店，修改后变为：“按照区域布局情况，合理规划、因地制宜，参考人群密集程度、地区边远程度等进行定点申报。

(2) 实行药品零售连锁总部审批省市同办。药品零售连锁审批职能，在各市行政审批部门受托办理药品零售连锁总部审批事项的基础上，开通药品零售连锁总部省级审批权限，进驻省政务服务大厅集中办理，实现药品零售连锁总部审批省市同办。

(3) 实行药品零售连锁门店市县同办。药品零售连锁门店原则上按河北省行政许可层级的规定在门店开办地的县级审批部门办理，按照“就近办”、“统一办”原则，企业也可申请在连锁总部注册地的市级审批部门统一办理，由企业根据经营发展实际和规划布局自由选择办理地点，从而促进连锁事业在全省布局发展。

(4) 明确药品零售经营许可事项实行全流程网办。企业通过“河北省药品零售审批系统”申办药品零售经营事项时无需纸质材料，无

需到现场办理。

(5)明确医保自助取药设备的法律地位和监管权限。要求在保障药品质量的前提下,按照便民利民原则,准许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在核准经营地址以外设置符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的医保药品自助取药设备。相关自助取药设备在正式运行前,设置单位要通过河北省药品流通追溯系统向辖区市级药品监管部门报告,由辖区药品监管部门将相关自助取药设备纳入日常监管。

#### 四、重点条款解读

问:药品零售经营许可事项是否需要现场办理,是否需要报送纸质材料?

答:药品零售经营许可事项实行全流程网办,企业通过“河北省药品零售审批系统”申办药品零售经营事项时无需纸质材料,无需到现场办理。

问: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在开展整合并购时,被整合的连锁企业及其门店、单体零售药店的经营场所、设施设备、人员条件未发生变化,是否还需要进行现场验收?

答: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在省内开展整合并购时,被整合的连锁企业及其门店、单体零售药店的经营场所、设施设备、人员条件未发生变化的按《药品经营许可证》变更登记事项办理,不再进行现场检查验收。单体零售药店被整合前为个人独资企业的,按照《公司法》和《个人独资企业法》的要求,在被整合为连锁门店(暨新设立的有限



责任公司分公司)在办理核发连锁门店的《药品经营许可证》同时,注销原单体零售药店的《药品经营许可证》。

问:我想开办一个药品零售连锁企业,省政务服务中心能否办理?还是必须到市审批局办理?

答:可以办理,各市行政审批部门在受托办理药品零售连锁总部审批事项的基础上,省级政务服务中心逐步开通药品零售连锁总部省级审批权限,进驻省政务服务大厅集中办理,实现药品零售连锁总部审批省市同办。

问:我是一家大型连锁,目前门店在石家庄市内有 300 多家门店,因为我们企业法人进行了轮换,我需要将 300 多家门店的许可证上的法人全部进行变更,请问是否需要向多个不同的县级区域审批部门申报?

答:不需要。药品零售连锁门店《药品经营许可证》审批事项,原则上应按河北省行政许可层级的规定在门店开办地的县级审批部门办理,按照“就近办”、“统一办”原则,企业也可申请在连锁总部注册地的市级审批部门统一办理,由企业根据经营发展实际和规划布局自由选择办理地点。

问:执行批零一体经营的药品批发企业,在申办药品零售企业时人员和设备是否可以共用?

答:执行批零一体经营的药品批发企业,除需单独获得药品零售经营许可证外,药品零售经营可设置为同一个法人主体批发企业的内

设部门，其零售部门要设置独立的质量负责人及质量管理部门负责人和计算机信息管理系统，其他部门、人员及仓储设施设备可以共用，从而整合资源，降本增效。

问：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向偏远地区、城乡接合部、农村地区等药店比较少的区域开拓发展的时候，医保有什么优惠政策吗？

答：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向偏远地区、城乡接合部、农村地区等药店比较少，居民购药不方便的区域布局发展，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向上述地区发展直营门店的，在符合医保规定的纳入条件时，经申请可纳入医保定点。

问：纳入医保定点管理的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在与医疗机构、医保平台对接后，能够设置医保药品自助取药设备吗？怎样申报？

答：支持药品零售连锁企业申请纳入医保定点管理并与医疗机构、医保平台对接，在保障药品质量的前提下，按照便民利民原则，准许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在核准经营地址以外(设区市范围内)设立符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的医保药品自助取药设备。相关自助取药设备在正式运行前，设置单位要通过河北省药品流通追溯系统向辖区市级药品监管部门报告，由辖区药品监管部门将相关自助取药设备纳入日常监管。

问：药品零售连锁企业统一集团化管理后，集团内配送能否加价？

答：允许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对控股的下属连锁公司、全资连锁子公司实施统一采购、统一储存、统一配送服务，连锁集团使用统一的

信息系统，对集团内购销存数据进行计算机信息系统进行全流程管控，做到数据流由连锁企业发至被控股下属连锁公司、全资连锁子公司至下属连锁总部直至所属门店，配送商品由控股连锁总部仓库直接到达所属门店。禁止集团化连锁企业内部配送加价行为。

问：药品零售连锁加盟企业和加盟门店要实行哪些管理？加盟双方承担哪些责任？

答：药品零售连锁加盟企业和加盟门店要严格按照药品零售连锁“七统一”要求，实施统一管理，承担主体责任，被加盟企业承担管理责任。

[返回目录](#)

## **《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进一步深入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智能审核和监控工作的通知》政策解读**

来源：国家医疗保障局

为更好维护参保人员利益，保障基金安全，加快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智能审核和监控工作，实施大数据实时动态智能监控，构建事前、事中、事后全环节监管的基金安全防控机制，织密织紧基金监管防线，国家医保局印发了《关于进一步深入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智能审核和监控工作的通知》（医保发〔2023〕25号，以下简称《通知》）。

**一、为什么要专门出台《通知》进一步推进医保基金智能审核和监控工作？**

医疗保障基金是人民群众的“看病钱”“救命钱”，党中央、国

务院高度重视医保基金安全。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就维护医保基金安全作出重要指示批示，明确要求加强医保基金监管。《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见》、《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735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制度体系改革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20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医疗保障基金使用常态化监管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23〕17 号）等文件均对加强医保基金智能审核和监控工作提出明确要求。国家医保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文件精神，创新基金监管方式，全面建立智能监控制度并推进智能监控常态化，加强对医保基金使用行为的实时动态跟踪，实现事前提醒、事中审核、事后监管全过程智能监控，实施国家医保反欺诈智能监测项目，常态化开展医保数据筛查分析。

从必要性上看，当前医保基金监管面对众多监管对象、庞大的资金量，以及海量的结算数据，靠过去的人海战术、手工审核、人工监管不能适应新形势的需要。医保基金智能审核和监控是医保部门日常审核结算的必备工具，也是信息化时代医保基金监管的重要手段，更是有效守护好群众“看病钱”的重要技术支撑。通过日常调研发现各地智能监管子系统建设应用进度不平衡，应用成效差异较大，国家 1.0 版智能审核和监控知识库、规则库（以下简称“两库”）落地应用进展不一，有必要出台《通知》，加大工作推进力度，推动地方医保部门加快国家 1.0 版“两库”框架体系落地应用，科学划分事前、事

中、事后流程，压实责任，调动医药机构使用积极性，鼓励定点医疗机构开展事前提醒和预警，前移监管关口，帮助医疗机构强化自我管理，规范医疗服务行为，实现“源头治理”和全流程监管。

从可行性上看，加快推进智能审核和监控工作具有较好信息化条件和业务基础。一方面，全国统一的医保信息平台全面建成，实现了医保业务编码标准、数据规范、经办服务等的全统一，国家、省、市、县四级医保信息互联互通、数据有序共享，医保部门与定点医药机构等单位信息的全共享，全国医保信息平台记录、收集、汇总医保全流程数据，实现同数同源，提高医保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全面性。依托全国统一的医保信息平台，智能监管子系统为监管工作赋能增效，通过开展大数据全方位、全流程、全环节智能监控，不断提升医保智能监管能力和监管效能，促进基金安全高效、合理使用。另一方面，2019年以来在全国32个城市开展智能审核和监控示范点建设，并及时总结试点工作的成效和经验；于2022年3月制定印发《医疗保障基金智能审核和监控知识库、规则库管理办法(试行)》(医保发〔2022〕12号)，为各地医保部门开展“两库”建设提供根本遵循；经过充分论证，于2023年5月公开发布国家1.0版“两库”，形成全国统一规范的“两库”框架体系，并在医保信息平台智能监管子系统完成部署应用。这些工作都为进一步加快推进医保基金智能审核和监控工作夯实了基础。

## 二、《通知》包含哪些内容？

《通知》共 6 部分内容。

一是明确目标任务。到 2023 年底前全部统筹地区上线智能监管子系统，智能审核和监控数据准确上传国家医保信息平台，全面开展经办智能审核，规范定点医药机构服务行为，加强协议处理与行政监管、经办核查与行政执法的衔接，初步实现全国智能监控“一张网”。到 2025 年底，规范化、科学化、常态化的智能审核和监控体系基本建立，“两库”建设应用、智能审核、反欺诈大数据智能监测分析更加成熟完善，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全面赋能医保审核和基金监管，形成经办日常审核与现场核查、大数据分析、全场景智能监控等多种方式的常态化监管体系，确保基金安全、高效、合理使用。

二是加强“两库”建设和应用。要求各地准确把握“两库”建设重点，赋予各级医保部门充分自主权限，在国家“两库”的框架体系下结合本地实际增补规则和知识，自主设定规则参数、指标、阈值、应用场景等。要求各统筹地区医保部门综合考虑规则运行逻辑、监管目标、效果强度，以及检出“可疑”医保基金结算清单数量与实际工作情况相匹配，督促定点医药机构提高申诉、复核能力，合理确定上线规则数量和相关指标、阈值，做到成熟一条应用一条。

三是优化智能审核和监控流程。科学划分事前、事中、事后流程，以医保基金审核结算为中心节点，划分为事前提醒、事中审核、事后监管。鼓励定点医药机构对接智能监管子系统或在系统中嵌入规则，开展事前提醒。

四是推动经办机构全面智能审核。要求各级经办机构以统筹区为单位，使用智能监管子系统全面审核定点医药机构申报的费用，实现医保基金支付智能审核全覆盖，严把医保基金安全的第一道防线。建立健全线上初审、复核、申诉、复审、反馈、处理等全审核流程的管理机制，合理设置各环节审核重点、办理时限。与协议管理工作相结合，采取有效措施，激励定点医药机构主动对接智能监管子系统。

五是拓展智能监控应用场景。适应新形势的变化，做好门诊共济保障机制改革定点医药机构监管，加强 DRG/DIP 支付方式下医保基金智能审核和监管，应用新技术赋能基金监管，要求各级医保部门综合应用医疗保障智能审核监控和大数据分析手段，实现线索发现、调查取证、违规处理、结果应用等监管环节线上线下相结合，形成全流程闭环监管。

六是提出工作要求。包括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夯实数据基础、做好沟通宣传等内容。要求加强行政监管、信息化建设、经办实施的工作协同。健全数据安全工作机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提高信息安全防护和应急处置能力，确保网络信息安全。

### 三、全面推进医保基金智能审核和监控对定点医药机构内部管理工作将带来哪些积极影响？

《通知》明确要求，医保基金智能审核和监控工作与协议管理工作相结合，采取有效措施，激励定点医药机构主动对接智能监管子系统，系统对接情况与定点医药机构年度考核等挂钩。探索对于主动加

强智能监管系统应用、开展自查自纠的医药机构，给予减少现场检查频次等政策。医保部门对定点医药机构的监管与其内部管理是互相促进的关系。智能审核和监控只是监督检查的手段，根本上是为了督促医疗机构合理诊疗、规范诊疗，确保医保基金每一分钱都花在为人民群众看病就医的“刀刃上”。

建设全国统一、规范实用、公开透明的智能审核和监控体系及标准，明确划出监管红线，通过信息化系统的对接，将智能监控延伸到医院端，发挥事前提醒作用，防患于未然。事前提醒重点是严格实名就医、规范诊疗行为、规范计费收费、预警超量开药、预警费用申报。通过身份识别、视频监控，严格执行实名就医购药制度，确保人证相符。事前提醒能帮助医院发现在内控管理、医疗行为、收费方式上存在的深层次问题，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对整个医疗行业而言，有利于规范执业行为，营造风清气正的行业环境，有利于促进行业的健康良性发展，同时，阻止医保基金违规支出，支持医院开展更有价值的医疗技术，推动医疗收入结构调整，更加体现医务人员和医疗的价值，促进医院提升综合实力、高质量发展。

总体上看，医疗机构可以通过智能监控，对医务人员明显违规的行为进行自动提醒和拦截，对可疑违规行为进行实时提醒。目前，越来越多定点医院主动借助智能监控实现自查自纠，减少违规行为发生，最大限度减少被事后追责或者惩戒处罚。智能审核和监控系统已经成为医疗机构安全规范使用医保基金的“第一道防线”。



#### 四、全面推进医保基金智能审核和监控对人民群众看病就医是否产生影响？

总的来说，医保部门开展基金监管工作尊重临床，不影响正常就医看病。通过智能化监管手段加强医保基金监管，根本目的是保护人民群众“看病钱”“救命钱”，从根本上保障人民群众看病就医的权利。智能监控对参保人来说是无感的，也不会对正常看病就医行为产生影响。对于明确的违法违规，要加强监管和干预，逐步实现对可刚性约束的违法违规问题自动拦截；对于涉及医疗合理类的问题，各地医保部门在论证和应用规则时要充分听取医药机构的意见建议，在系统检出疑点问题后，要及时反馈至定点医药机构，由其进行申诉，充分听取医药机构申诉意见并经必要的复审、合议、终审等程序后确定是否支付。

归根结底，医保基金监管的最终落脚点是希望通过智能审核和监控系统的应用，将基金监管关口前移，力争“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帮助医疗机构强化自我管理、激发内生动力、增强行业自律、自觉规范医疗服务行为，真正实现“源头治理”，让人民群众享受到更加规范合理的医疗服务。

[返回目录](#)

## · 国际视野 ·

### 国际患者安全发展趋势分析及对我国的启示

来源：中国卫生质量管理杂志社

1999 年，美国医学研究所(Institute of Medicine, IOM)发布了《人非圣贤，孰能无过：建立更加安全的卫生体系》的报告，引起了全球对患者安全的密切关注。WHO 指出，患者安全是在卫生保健领域中有组织的行动框架，通过创建其文化、过程、程序、行为、技能和环境，能够降低安全风险，减少可避免伤害的发生，并在错误发生时降低影响。作为一项全球性卫生优先事项，患者安全是构建、设计、运行和评估所有医疗卫生系统性能的基础，也是实现全民健康的关键环节。长期以来，在 WHO 大力推动下，世界各国患者安全发展取得了巨大进步。本研究通过回顾文献，总结并分析了国际患者安全发展趋势，提出对我国患者安全发展的启示与建议，以期为我国患者安全研究发展提供参考。

#### 国际患者安全发展趋势

##### 制定政策以消除可避免伤害

2019 年，WHO 更新了《患者安全 10 个事实》，指出每 10 名患者中就有 1 名在医院接受治疗期间受到伤害，由不安全治疗引发的不良事件是全球十大致死致残原因之一。在过去的 20 年里，医疗卫生体系和机构对患者安全的重视程度不够，每年仍有数百万患者因不安全的卫生保健而受到伤害或死亡，其中低收入国家和中等收入国家最为

严重。2021年，在第74届世界卫生大会上，WHO将“制定政策以消除卫生保健中可避免的伤害”作为全球患者安全10年行动计划的首要战略目标，同时设立了“零伤害”目标。WHO建议，未来世界各地在规划和提供卫生保健服务时，应将患者“零伤害”作为工作态度并纳入规章制度，制定全面的患者安全政策、战略、实施框架和行动计划，将患者安全作为实现全民健康的关键优先事项。

### 高可靠性卫生组织及患者安全文化

高可靠性组织管理理论认为，除人为失误等因素外，组织本身的可靠性是事故发生及安全问题更深层次的原因，因此核心是要构建高可靠性组织，从而应对不断出现的风险。高可靠性组织具备关注失败、拒绝简化、对组织运作敏感、培养组织韧性、遵循专业知识等5个特征。创建高可靠性卫生组织及文化已被公认为是患者安全的未来发展目标。少数医疗机构正在朝着高可靠性卫生组织方向发展，更多的则是刚刚起步。2004年，WHO成立了全球患者安全联盟，指出，“从错误中学习”是最好的方法，鼓励上报不良事件。美国医疗机构评审联合委员会(the Joint Commission, JC)、美国患者安全组织(Patient Safety Organization, PSO)通过收集上报的不良事件，分析总结形成患者安全目标，促使卫生机构解决问题，减少不良事件发生。但实施过程中存在着医务人员害怕上报、上报数据过多而剖析不深入、缺少报告后反馈等问题，成为实现“零伤害”目标的障碍。未来，应着力打造高可靠性卫生组织，同时构建患者安全文化，如营造公开

透明的氛围，互相尊重，积极开展团队合作，乐于从错误中学习，真正以患者为中心等。

### 临床工作流程的安全管理

大多数患者安全事件是由临床工作流程设计或操作缺陷引起的。据 2019 年 WHO 数据显示，因为临床工作流程的不规范，每年有数百万人因不安全用药和错误用药受到伤害，诊断错误或延误诊断是造成患者伤害的常见原因之一。这表明，临床工作流程的安全管理仍有较大提升空间。在设计临床工作流程时，须采用系统性方法，尽可能考虑到所有的影响因素，包括外界环境、实际情境、程序、人工制品、安全检查、团队合作、风险、文化以及国家法规和政策等。例如，WHO 于 2008 年发布《手术安全核查表》，2015 年发布《安全分娩核查表》，先后被多个国家翻译并使用，在减少手术不良事件发生、指导母婴安全分娩中起到了重要指导作用。同时，建立规范、统一的临床操作流程，加强临床流程的安全管理也是改善医疗质量的重要手段。未来，患者安全发展需要开发更多规范统一的临床操作流程或指南。

### 鼓励患者及家属参与患者安全

患者及家属参与患者安全是指营造一种“患者、家属、医生和工作人员成为合作伙伴，共同努力以提高医疗质量和安全”的环境，被认为是改善患者安全最有效的方法。WHO 于 2005 年启动了“患者参与患者安全”项目，召开了患者参与患者安全研讨会，成立了患者参与患者安全工作网，2006 年发布了“伦敦宣言”，为患者及家属参

与患者安全营造了良好的氛围。“患者参与患者安全”项目是由患者安全倡导者及拥护者团队共同开发、维护，团队成员包括伤害事件的幸存者和因不安全医疗照护而失去亲人的患者家属。该团队强调患者权利、信息透明以及与医务人员促成伙伴关系，加强患者在患者安全建设方面的作用。美国医疗保健研究与质量局(Agency for Healthcare Research and Quality,AHRQ)和 WHO 举办了大量活动致力于患者及家属参与患者安全，医疗机构认证联合委员会国际部(Joint Commission International,JCI)也鼓励患者及家属参与患者安全。因此，患者及家属参与患者安全是提升患者安全水平不可或缺的一环。医疗机构可以利用公众对自身健康的关注，鼓励、动员、授权患者参与患者安全活动，并将“患者参与患者安全”纳入卫生保健机构的服务和治理框架内以及社区和国家的监管范围内，共同营造更安全的医疗照护环境。

### 医务人员教育与培训

传统医学教育课程强调以疾病或临床为导向的循证实践和标准，未涉及从系统视角看待安全问题内容，也未提供人为因素培训，这导致许多可避免医疗伤害的发生。美国医学院和教学医院每年因医疗差错导致的早亡人数超过 40 万。2002 年，WHO 将患者安全问题列为严重的全球公共卫生问题，并将患者安全教育纳入关键战略行动，倡导各国医学院校开展患者安全教育。WHO 于 2008 年启动了“患者安全本科医学教育”项目，2009 年出版了《医学院校患者安全课程指南》，

并辅以多学科综合版，包括临床医学、护理学、药学等多个专业，被全球多国投入使用。目前，世界各地的大型医疗机构都设置了患者安全教育课程，但存在课程内容不丰富、授课教师经验不足、领导者支持力度不够等问题，这是未来发展的优先解决事项。医务人员安全是患者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医务人员遭遇的暴力行为、过度疲劳和肌肉骨骼疾病等职业健康问题，可能会造成患者伤害。因此，激励、教育、培训和保护是提高医务人员身心健康、促进医疗安全的重要手段，完善医务人员教育与培训机制是患者安全未来发展的重要方向。

### 数字化信息传递和风险管理

医务人员之间能够正确、有效传递信息是医疗安全管理的基础，对预防可避免伤害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2009年，WHO发布《国际患者安全分类》，在全球范围内共享患者安全相关数据。2020年，WHO又发布了《患者安全事件报告和学习系统：技术报告和指南》，倡导应使用患者安全事件报告系统进行深度学习并改进，提出应组成专门的患者安全专家小组对报告事件进行审查和分析，以持续降低风险和改善患者安全现状。许多国家的医疗机构遵循指南内容，建立了不良事件报告、患者投诉、医疗事故索赔、患者报告结局、伤害负担研究等系统，但收集的数据源零散，并不能满足患者安全数据共享的需求。当前，全球卫生保健行业已从纸质系统迈向数字化信息系统，推动了高效、低成本的患者安全研究。未来，患者安全研究须应用数字技术设计、制订实施方案，确保信息传递的准确性和安全性，降低可避免

伤害的发生风险和严重程度，从而提高医疗照护安全。

### 对我国患者安全发展的启示

#### 积极响应并参与患者安全国际行动

2021年，WHO发布了《全球患者安全行动计划2021-2030》，为各国制订患者安全行动计划提供了框架，为政府、医疗机构等利益相关者提出了应对举措及要求。近年来，我国政府更加重视患者安全工作，在医疗卫生体系中逐步形成了消除可避免伤害的理念，但存在与国际研究不接轨，跨区域跨专业合作意识淡薄，对患者安全的认知和研究不全面、不深入、不系统等问题。因此，建议我国政府积极响应WHO《全球患者安全行动计划2021-2030》的号召，按照文件和指南做好患者安全建设工作。同时，国内患者安全研究者应关注国际研究热点和前沿，结合我国国情与体制，充分发挥中国患者安全教育与研究协作网、中国患者安全联盟等组织作用，积极在世界卫生大会、全球患者安全部长级峰会等世界舞台上展示交流，促进以患者安全为核心目标的跨国、跨区域合作研究，拓展我国患者安全领域研究的深度与广度。

#### 重视患者安全文化建设

在我国，医疗卫生行业习惯使用“医疗安全”的概念，但随着“以患者为中心”理念的深入，“患者安全”比“医疗安全”更被普遍接受。过去，患者安全多通过政策文件、规章制度来引起医疗机构的重视，但归根究底是由于对患者安全文化的重视程度不够。习近平总书

记强调，在发展过程中要牢固树立安全理念，坚持弘扬“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思想，推动医院高质量发展。在医疗卫生行业，患者安全是医院高质量发展的前提，而不良事件管理是保障患者安全的重要举措。国家卫生健康委于 2011 年印发《医疗质量安全事件报告暂行规定》，2018 年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患者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2020 年印发《三级医院评审标准》，中国医院协会从 2007 年开始连续发布八版《患者安全目标》，都强调了患者安全管理的重要性，对医疗质量的提升有明显促进作用。在此基础上，建议医院管理者积极开展患者安全文化变革，参与每年的“世界患者安全日”主题活动，达成“以患者为中心，安全第一”的共识，树立消除可避免伤害的理念，构建从错误中学习、无责备的文化环境，推动患者安全从理念到行动的转变，共同实现“零伤害”。

### 加强临床流程的安全管理

我国医疗机构对手术室流程、危重症患者管理、输血操作等临床流程不断完善改进，保障了患者安全。建议未来应侧重于 WHO 第 3 个全球患者安全挑战“药无伤害”，实施药物管理，制订安全用药方案；制定感染预防和控制措施，最大限度地减少卫生保健相关感染和耐药性的发生；确保医疗器械、药品、血液及血液制品、疫苗及其他医疗产品在各阶段的应用安全；以初级保健和护理转型为重点，确保在精神卫生机构和护理机构等环境中的患者安全。

### 鼓励患者及家属参与患者安全



“患者参与”理念正在由改变外界条件逐渐向提高患者自身意识转变。我国医疗机构在健康知识管理、共同决策等方面有效推动了“患者参与患者安全”行动的发展。基于此，建议动员患者、家庭和社会组织参与共同制定相关政策和指南；医务人员应从不安全医疗照护事件中学习，提高对伤害的认识。另外，在整个卫生保健过程中应建立和遵循开放透明原则，包括向患者和家属报告患者安全事件，向患者和家属提供安全信息和宣讲教育，促进其参与自我护理，从而推动共同决策。

### 加大医务人员教育与培训力度

目前，我国医务人员对患者安全文化认知普遍处于中上等水平，且在实践中对患者安全持积极态度，但仍须对医务人员持续开展教育与培训。患者安全教育是医学教育的重要内容之一，应从医学生做起。因此，医学院校应将“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患者安全价值理念贯穿于大健康医学人才培养全环节。在WHO《医学院校患者安全课程指南》、英国患者安全教学大纲指导下，已有四川大学华西医学院、重庆医科大学等院校结合我国国情开设了患者安全课程，并取得了较好成效。基于此，建议：一是将患者安全教育纳入全国医药卫生专业本科及研究生教育课程和职业培训中，并重点关注跨专业合作学习；二是与患者安全教育和培训中心建立合作关系；三是在临床教育中，将患者安全行为纳入医务人员评价考核体系，从而形成以患者安全为核心，面向院校和非院校两类人群的患者安全教育体系，共同实现医学

人文素养培育目标。

### 利用信息技术促进患者安全发展

利用信息技术改进流程管理是促进患者安全发展的重要手段。目前，我国医院信息化建设快速发展，临床医学经历了从经验医学到循证医学、转化医学、精准医学，再到智慧医学的变化。但由于信息技术快速发展而引发的新的患者安全问题却没有得到重视与解决，如数据安全等。此外，患者安全数据缺乏有预见性的主动利用。对此，建议：第一，拓展患者安全事件报告和学习系统的功能，增强数据的利用性；第二，基于患者安全伤害相关数据源，整合或创建患者安全信息系统；第三，建立患者安全监测体系，关注造成患者伤害的原因和伤害程度；第四，积极开展患者安全信息化研究项目，努力开发数字化实施方案，提高卫生保健的安全性。

[返回目录](#)

### 医务人员职业安全经济学研究进展与启示

来源：重庆医科大学

无论是重大公共卫生突发事件，还是日常医疗诊治过程，医务人员都身处复杂、危险的工作环境。《中国医师执业状况白皮书》显示，我国医务人员亚健康人数约占 70%，40%的医务人员有不同程度职业焦虑。自新冠疫情以来，还衍生出了很多次要的职业伤害(如超负荷工作、工作倦怠、污名化、心理障碍等)，医务人员遭受了比之前更严重的职业伤害。保证医务人员安全是保证患者安全的前提。医务人

员职业安全是指医务人员在医疗工作环境中未受到医患冲突、心理压力和职业暴露等伤害，维持身心健康的状态。重视职业伤害造成的成本损失，对临床医疗进行成本效益分析从而提供最佳策略选择尤为重要。

2021 年，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发布了《患者安全经济学第四部分：职业安全是韧性卫生系统的基石》，第一次从经济学的视角出发，探讨了医务人员的职业伤害成本和预防措施的成本效益，强调了医务人员职业安全在卫生经济领域的重要性，这引起了全球范围的重视。基于此，本研究对国内外医务人员职业安全经济学研究的现状进行整理分析，以期为国内医务人员职业安全经济学发展提出建议，为未来研究方向提供参考。

## 01、国内外职业安全经济学的研究现状

检索中英文数据库关于医务人员职业安全相关文献，并对检索文献进行筛选、分析和总结。结果发现，国外主要关注职业伤害的成本测算和预防措施的成本效益分析，指出职业伤害导致的损失成本较高，如果能够有效改善这些职业伤害的发生，将能节约资源、提高经济效益、保障医务人员生命安全。职业伤害不能完全避免，但减少职业伤害的发生可以节省医疗成本，获得经济效益。

我国医务人员职业健康防护在政策和立法方面都开展了积极工作，发布了相关标准、保护和关爱医务人员的系列文件及政策措施。医疗机构为医务人员提供了积极支持措施、健康防护策略等，但是对

医务人员职业安全的经济学研究尚未考虑到经济学原理和方法分析，缺乏高质量的实证研究。

## 02、启示

一、我国要重视医务人员职业伤害，以及因医务人员职业伤害产生的成本损失，从经济学角度积极开展研究，采用成本效益分析为临床医疗提供最佳策略选择。

二、政府要关注第二受害者，加快完善关心爱护医务人员的法律法规、标准、政策措施，鼓励研究者利用经济学原理和方法进行医务人员职业伤害研究，为临床医疗、医疗资源的合理配置提供最佳策略选择。医疗机构要建立健全医务人员职业安全与健康管理机制，建立职业性有害因素风险评估管理体系，制定风险防控措施，加强职业安全培训，合理配置人力资源。

三、建立健全职业伤害事件的上报制度，鼓励医务人员及时上报职业伤害事件。

四、研究者应关注国际研究热点与前沿，以职业伤害成本、医务人员职业倦怠、职业安全防护措施的成本效益等为研究切入点，开展我国高质量实证研究。

[返回目录](#)

扫一扫  
关注药城公众号



扫一扫  
关注医药梦网公众号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万泉河路小南庄400号  
北京先锋寰宇网络信息有限责任公司  
电 话：010-68489858